

第一章 招标公告

(环境公司)江苏淮阴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3 号、4 号炉脱硫废水设备升级改造项目闪蒸浓缩系统设备(二次)

招标公告

1 招标条件

(环境公司)江苏淮阴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3 号、4 号炉脱硫废水设备升级改造项目闪蒸浓缩系统设备(二次)项目招标人为大唐环境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，最终用户为江苏淮阴发电有限责任公司，招标项目资金来自自筹，出资比例 100%。该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，现对闪蒸浓缩系统设备进行公开招标。

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

2.1 招标编号：CWEME-202508SWSZSB-W001

2.2 建设地点：江苏省淮安市清江浦区西大街 200 号

2.3 建设规模：660MW

2.4 建设工期：2025 年 9 月 30 日全部设备供货完成。

2.5 设备名称：闪蒸浓缩系统设备

2.6 数 量：2 套

2.7 技术规格：一、二、三效加热器换热面积：不小于 150m²，且设计余量不小于 10%。

2.8 招标范围：2 套三效闪蒸浓缩系统设备及配套设备

2.9 交货地点：江苏省淮安市清江浦区西大街 200 号

2.10 交 货 期：2025 年 9 月 30 日全部设备供货完成

2.11 其 他：无

3 投标人资格要求

3.1 通用资格条件

3.1.1 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或其他组织。

3.1.2 财务要求：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产、停业或进入破产程序，且资产未被重组、接管，也未被司法机关采取财产保全或强制执行措施。

3.1.3 投标人不得存在以下情形之一：

（1）在信用中国网站（查询网址：<https://www.creditchina.gov.cn/>）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，且有效期结束时间晚于投标截止日的；

（2）按照中国大唐集团有限公司供应商管理相关规定，应在规定范围内停止授标或取消采购活动参与资格（“灰名单”、“黑名单”供应商等），且有效期结束时间晚于投标截止日的。

对于中标候选人/中标人，将在采购评审、中标公示、合同签订等关键环节进行复核，如存在违反上述否决投标条款情形的，不予授标或不签订合同。上述否决投标条款所涉及的事项，接受社会监督，投标人及其利害关系人可按照招标文件载明的方式进行举证。

3.2 专用资格条件

3.2.1 资质等级要求：无

3.2.2 规定的其他条件(如国家强制性行业要求、资格条件等)：无

3.2.3 业绩要求：投标人近 5 年（自 2020 年 8 月 1 日起至投标截止日为止，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）须具有 2 个及以上合同业绩，每个合同中供货设备须包含多效（含单效）蒸发系统或低温闪蒸系统同类设备。投标人须提供能证明本次招标业绩要求的证明材料，否则按无效业绩处理。（证明材料须至少包含：合同首页、合同买卖双方签字盖章页、合同签订时间页、供货范围相关页等）。

3.2.4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。

3.2.5 本次招标不接受代理商投标。

3.3 特别说明

3.3.1 首台(套)装备、首批次材料、首版次软件参与投标时，属于工业和信息化部等部门相关名录所列首台(套)装备、首批次材料、首版次软件的，以及《中央企业科技创新成果推荐目录》成果的，仅需提交正式印发的名录文件并说明本次投标属于名录中的哪一项，即视同满足市场占有率、使用业绩等要求。

4 招标文件的获取

4.1 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及地点：凡有意参加投标者，请于 2025 年 07 月 22

日至 2025 年 08 月 05 日 17 时 00 分（北京时间，下同），登录大唐电子商务平台（网址：www.cdt-ec.com），下载电子招标文件。

4.2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详见大唐电子商务平台（网址：www.cdt-ec.com），标书费汇款账户按大唐电子商务平台提示信息为准。

4.3 招标文件获取须知：为保障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数据安全，潜在投标单位在下载招标文件时需企业 CA 证书电子钥匙，《CA 证书电子钥匙办理指南》详见（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），咨询电话：400-888-6262。

4.4 其他注意事项：即日起，我公司开具的标书费发票实行电子发票。潜在投标人在购买标书时，请正确填写手机号码，在备注中填写邮箱地址。发票开具成功后，系统会以邮件和短信的形式通知，请在邮件中查看、保存电子发票，或者点击短信中的链接即可下载。未收到短信或邮件的，请拨打 400-888-6262，告知客服人员手机号码或邮箱地址，待客服人员重新发送后，即可查看、保存电子发票。

5 投标文件的递交

5.1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及地点：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（投标截止时间，下同）为 2025 年 08 月 12 日 09 时 00 分整（如有变化，另行通知），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大唐电子商务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。

5.2 逾期上传的投标文件，大唐电子商务平台将予以拒收。

5.3 开标场所：大唐电子商务平台“电子开标大厅”

5.4 本次开标评标均在大唐电子商务平台进行，对于大唐电子商务平台投标操作不熟悉的投标人，请与平台客服人员联系 400-888-6262 或大唐电子商务平台在线客服。

5.5 本次招标以大唐电子商务平台（www.cdt-ec.com）投标人上传加密的投标文件为准，商务投标文件、技术投标文件和价格投标文件的总大小不能超过 800M，投标文件（含商务、技术和价格投标文件）总数量不能超过 20 个，且单个文件的大小不能超过 100M。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，投标人须在大唐电子商务平台上传加密的投标文件。

6 发布公告的媒介

本次招标公告仅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(www.cebpubservice.cn)、大唐电子商务平台(www.cdt-ec.com)上发布。未经许可，其它任何网站不得转载；如有发现，将追究非法转载单位的责任。

7 联系方式

招 标 人：大唐环境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地 址：北京市海淀区紫竹院 120 号

招标代理机构：北京国电工程招标有限公司

地址：北京市石景山区银河大街 6 号院银河财智中心 B 座

邮编：100040

联系人：秦晓明

电话：010-68777107

电子邮件：qinxiaoming@cweme.com

8 提出异议、投诉的渠道和方式

接收单位：中国水利电力物资武汉有限公司

采购业务异议、投诉电话：4008886262-3

采购业务异议、投诉路径：登录大唐集团电子商务平台（<https://www.cdt-ec.com>）后在平台首页-菜单栏-“异议投诉”-“异议投诉提交”-采购异议投诉栏“异议提交”中提出书面异议。

9 监督部门

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：大唐环境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(项目负责人)：_____（签名）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：_____（盖章）